慧日佛學班第12期／福嚴推廣教育班第23期

**《大智度論》卷81**

**〈釋六度品第六十八之餘〉**[[1]](#footnote-1)

**（大正25，626a2-632b11）**

釋厚觀（2012.05.05）

【**經**】

**參、忍辱攝餘五度**

**（壹）忍辱攝施**

須菩提白佛言：「世尊！云何菩薩摩訶薩住羼提波羅蜜取檀波羅蜜？」

**一、忍眾生瞋害，隨眾生所須盡皆與之**

佛言：「菩薩從初發心乃至坐[[2]](#footnote-2)道場，於其中間，若一切眾生來瞋恚罵詈、若節節支解，菩薩住於忍辱，作是念：『我應布施一切眾生，不應不與；是眾生須食與食、須飲與飲，乃至資生所須，盡皆與之。

**二、迴向無上道，不生二種心**

持是功德與一切眾生共之，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』是菩薩迴向時不生二心：誰迴向者？迴向何處？

是為菩薩住羼提波羅蜜取檀波羅蜜。」

**（貳）忍辱攝戒**

「世尊！云何菩薩摩訶薩住羼提波羅蜜取尸羅波羅蜜？」

**一、不行十不善道，不貪二乘地**

佛言：「菩薩從初發心乃至坐道場，於其中間，終不奪他命、不與不[[3]](#footnote-3)取，乃至不邪見，亦不貪聲聞、辟支佛地。

**二、迴向無上道，不生三種心**

持是功德與一切眾生共之，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是菩薩迴向時三種心不生[[4]](#footnote-4)：誰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？用何法迴向？迴向何處？

是為菩薩住羼提波羅蜜取尸羅波羅蜜。」

**（參）忍辱攝勤**

「世尊！云何菩薩摩訶薩住羼提波羅蜜取毘梨耶波羅蜜？」

佛言：「菩薩住羼提波羅蜜生精進，作是念：『我當往一由旬[[5]](#footnote-5)，若十由旬、百千萬億由旬，過一世界[[6]](#footnote-6)乃至過百千萬億世界，乃至教一人令持五戒，何況令得須陀洹果乃至阿羅漢果、辟支佛道、阿耨多羅三藐三（626b）菩提！持是功德與一切眾生共之，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是為菩薩住羼提波羅蜜取毘梨耶波羅蜜。」[[7]](#footnote-7)

**（肆）忍辱攝襌**

「世尊！云何菩薩摩訶薩住羼提波羅蜜取禪波羅蜜？」

佛言：「菩薩住羼提波羅蜜，離欲、離惡不善法，有覺有觀，離生喜樂，入初禪，乃至入第四禪[[8]](#footnote-8)。是諸禪中淨心、心數法，皆迴向薩婆若；迴向時，是菩薩諸禪及禪支[[9]](#footnote-9)皆不可得。

是為菩薩住羼提波羅蜜取禪波羅蜜。」[[10]](#footnote-10)

**（伍）忍辱攝慧**

「世尊！云何菩薩摩訶薩住羼提波羅蜜取般若波羅蜜？」

佛言：「菩薩住羼提波羅蜜，觀諸法若離相、若寂滅相、若無盡相，不以寂滅[[11]](#footnote-11)相作證，乃至坐道場，得一切種智；從道場起，便轉法輪。

是為菩薩住羼提波羅蜜取般若波羅蜜，不取不[[12]](#footnote-12)捨故。」[[13]](#footnote-13)

**肆、精進攝餘五度**

**（壹）精進攝施**

須菩提白佛言：「世尊！云何菩薩摩訶薩住毘梨耶波羅蜜取檀波羅蜜？」

佛告須菩提：「菩薩住毘梨耶波羅蜜，身心精進，不懈不息[[14]](#footnote-14)，作是念：『我必應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不應不得。』

是菩薩為利益眾生故，往一由旬、若百千萬億由旬，若過一世界、若過十世界[[15]](#footnote-15)、若過百千萬億世界，住毘梨耶波羅蜜中，若不能[[16]](#footnote-16)得一人教令入佛道中、若聲聞道中、若辟支佛道中，或得一人教令行十善道，精進不懈，法施及以財施令具足。

持是功德與眾生共之，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不迴向聲聞、辟支佛地。

是為菩薩住毘梨耶波羅蜜取檀波羅蜜。」[[17]](#footnote-17)

**（貳）精進攝戒**

「世尊！云何菩薩摩訶薩住毘梨耶波羅蜜取尸羅波羅蜜？」

**一、依四種正行勤修十善道，不貪三界福，不證二乘地**

佛言：「菩薩住毘梨耶波羅蜜，從初發意乃至坐道場，自不殺生，不教他（626c）殺，讚不殺生法，歡喜讚歎不殺生者；乃至自遠離邪見，教他遠離邪見，讚不邪見法，歡喜讚歎不邪見者。

**二、不貪三界福，不證二乘地**

是菩薩住[[18]](#footnote-18)尸羅波羅蜜因緣，不求欲界、色界、無色界福，不求聲聞、辟支佛地。

**三、迴向無上道，不生三種心**

持是功德與眾生共之，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不生三種心：不見迴向者，不見迴向法，不見迴向處。

是為菩薩住毘梨耶波羅蜜取尸羅波羅蜜。」

**（參）精進攝忍**

「世尊！云何菩薩摩訶薩住毘梨耶波羅蜜取羼提波羅蜜？」

**一、破我顛倒，深入諸法實相，能忍殘害**

佛言：「菩薩住毘梨耶波羅蜜，從初發意乃至坐道場，於其中間，若人、若非人來節節支解，菩薩作是念：『割我者誰？截我者誰？奪我者誰？』復作是念：『我大得善利，我為眾生故受身，眾生還自來取。』

是時菩薩正憶念諸法實相。

**二、福德與眾生共，迴向無上菩提，不向二乘地**

持是功德與眾生共之，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不向聲聞、辟支佛地。

是為菩薩住毘梨耶波羅蜜取羼提波羅蜜。」[[19]](#footnote-19)

**（肆）精進攝襌**

「世尊！云何菩薩摩訶薩住毘梨耶波羅蜜取禪波羅蜜？」

**一、依精進得四禪八定、四無量心**

佛言：「菩薩住毘梨耶波羅蜜，離欲、離惡不善法，有覺有觀，離生喜樂，入初禪，第二、第三、第四禪，入慈、悲、喜、捨，乃至入非有想非無想處。

**二、雖得禪定而不受禪定果報，遊諸佛國，常隨佛學、成就眾生**

持是禪、無量心[[20]](#footnote-20)、無色定，不受果報，生於利益眾生之處，以六波羅蜜成就眾生，所謂檀波羅蜜乃至般若波羅蜜；從一佛土[[21]](#footnote-21)至一佛土，親近供養諸佛，種善根。

是為菩薩住毘梨耶波羅蜜取禪波羅蜜。」[[22]](#footnote-22)

**（伍）精進攝慧**

「世尊！云何菩薩摩訶薩住毘梨耶波羅蜜取般若波羅蜜？」

佛言：「菩薩住毘梨耶波羅蜜，不見檀波羅蜜法，不見檀波羅蜜相；乃至不見禪波羅蜜法，不見禪波羅蜜相；（627a）四念處乃至一切種智，亦不見法，亦不見相。不[[23]](#footnote-23)見一切法，非法、非非法；於一切[[24]](#footnote-24)法中無所著。是菩薩所作如所言。

是為菩薩住毘梨耶波羅蜜取般若波羅蜜。」[[25]](#footnote-25)

**伍、禪定攝餘五度**

**（壹）禪定攝施**

須菩提白佛言：「世尊！云何菩薩摩訶薩住禪波羅蜜取檀波羅蜜？」

**一、住定心不亂，以四種正行修財法二施**

佛言：「菩薩摩訶薩住禪波羅蜜，離諸欲、離惡不善法，有覺有觀，離生喜樂，入初禪，第二、第三、第四禪，入慈、悲、喜、捨，乃至入[[26]](#footnote-26)非有想非無想處；住禪波羅蜜中，心不亂，行二施以施眾生：法施、財施；自行二施，教他[[27]](#footnote-27)行二施，讚歎二施法，歡喜讚歎行二施者。

**二、迴向無上道，不向二乘地**

持是功德與眾生共之，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不向聲聞、辟支佛地。

是為菩薩住禪波羅蜜取檀波羅蜜。」

**（貳）禪定攝戒**

「世尊！云何菩薩摩訶薩住禪波羅蜜取尸羅波羅蜜？」

**一、不生三毒、惱他心，但修行一切智相應心**

佛言：「菩薩住禪波羅蜜，不生婬欲、瞋恚、愚癡心，不生惱他心，但修行[[28]](#footnote-28)一切智相應心。

**二、迴向無上道，不向二乘地**

持是功德與眾生共之，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不向聲聞、辟支佛地。

是為菩薩住禪波羅蜜取尸羅波羅蜜。」

**（參）禪定攝忍：觀五蘊無實，念無我，能安忍**

「世尊！云何菩薩摩訶薩住禪波羅蜜取羼提波羅蜜？」

佛言：「菩薩住禪波羅蜜，觀色如聚沫，觀受如泡，觀想如野馬，觀行如芭蕉，觀識如幻；作是觀時，見五眾無堅固相，作是念：『割我者誰？截我者誰？誰受、誰想、誰行、誰識？誰罵者？誰受罵者？誰生瞋恚？』

是為菩薩住禪波羅蜜取羼提波羅蜜。」

**（肆）禪定攝勤**

「世尊！云何菩薩摩訶薩住禪波羅蜜取毘梨耶波羅蜜？」

**一、依定發五通，嚴土熟生**

**（一）依定發五通**

佛言：「菩薩住禪波羅蜜，離欲、離惡不善法，有覺有觀，離生喜樂，入初禪，第二、第三、第四禪；是諸禪及支，取相，生（627b）種種神通──

**1、神足通**

履水如地，入地如水，如先說。

**2、天耳通**

天耳聞二種聲──若天、若人。

**3、他心通**

知他心──若攝心、若亂心，乃至有上心、無上心。

**4、宿命通**

憶種種宿命，如先說。

**5、天眼通**

以天眼淨過人眼，見眾生乃至如業受報，如先說。[[29]](#footnote-29)

**（二）住五神通，遊諸佛國嚴土熟生**

菩薩住是五神通，從一佛世界[[30]](#footnote-30)至一佛世界，親近供養諸佛，種善根，成就眾生，淨佛世界[[31]](#footnote-31)。

**二、功德與眾生共，迴向無上道**

持是功德與眾生共之，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是為菩薩住禪波羅蜜取毘梨耶波羅蜜。」[[32]](#footnote-32)

**（伍）禪定攝慧：觀諸法實相，常一心應薩婆若行**

「世尊！云何菩薩摩訶薩住禪波羅蜜取般若波羅蜜？」

佛言：「菩薩住禪波羅蜜，不得色，不得受、想、行、識；不得檀波羅蜜、尸羅波羅蜜、羼提波羅蜜、毘梨耶波羅蜜、禪波羅蜜，不得般若波羅蜜；不得四念處，乃至不得一切種智；不得有為性，不得無為性。不得故不作，不作故不生，不生故不滅。

何以故？有佛、無佛，是如、法相、法性常住、不生不滅。

常一心應[[33]](#footnote-33)薩婆若行。

是為菩薩住禪波羅蜜取般若波羅蜜。[[34]](#footnote-34)

**陸、般若攝餘五度**

**（壹）般若攝施**

**一、住於十四空，觀法不可得**

須菩提白佛言：「世尊！云何菩薩摩訶薩住般若波羅蜜取檀波羅蜜？」

佛言：「菩薩住般若波羅蜜，內空、內空不可得，外空、外空不可得，內外空、內外空不可得，空空、空空不可得，乃至一切法空、一切法空不可得。

菩薩住是十四空[[35]](#footnote-35)中，不得色相若空、若不空，不得受、想、行、識相若空、若不空，不得四念處若空、若不空，乃至不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若空、若不空，不得有為性[[36]](#footnote-36)、無為性若空、若不空。

**二、悟三輪體空，不生慳著心**

是菩薩摩訶薩如是住般若波羅蜜中，有所布施──若飲食、衣服、種種資生之具，觀是布施空。何等空？施者、受者及財物空，不令（627c）慳著心生。

何以故？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，從初發意乃至坐道場，無有妄想分別。[[37]](#footnote-37)**如****諸佛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時，無慳著心**；菩薩摩訶薩亦如是，行般若波羅蜜時，無慳著心。

是菩薩所可尊者，般若波羅蜜。[[38]](#footnote-38)

是為菩薩住般若波羅蜜取檀波羅蜜。」

**（貳）般若攝戒**

「世尊！云何菩薩摩訶薩住般若波羅蜜取尸羅波羅蜜？」

**一、知諸法不可得，不生二乘心**

佛言：「菩薩住般若波羅蜜，不生聲聞、辟支佛心。

何以故？是菩薩，聲聞、辟支佛地不可得，趣向聲聞、辟支佛心亦不可得。

**二、依四種正行修十善道，不取著戒相**

是菩薩摩訶薩從初發意乃至坐道場，於其中間，自不殺生，不教他殺生[[39]](#footnote-39)，讚不殺生法，歡喜讚歎不殺生者；乃至自不邪見，不教他邪見，讚不邪見法，歡喜讚歎不邪見者。

以是持戒[[40]](#footnote-40)無法可取──若聲聞、若辟支佛地，何況餘法！

是為菩薩住般若波羅蜜取尸羅波羅蜜。」

**（參）般若攝忍**

「世尊！云何菩薩摩訶薩住般若波羅蜜取羼提波羅蜜？」

**一、隨順法忍生，不取定法相**

佛言：「菩薩住般若波羅蜜，隨順法忍生，作是念：『此法中無有法──若起、若滅，若生、若死，若受罵詈、若受惡口，若割、若截，若破、若縛、若打、若殺。』[[41]](#footnote-41)

**二、假使一切眾生皆來打罵加害，菩薩能忍心不動**

是菩薩從初發意乃至坐道場，若一切眾生來罵詈惡口、刀杖瓦石、割截傷害，心不動，作是念：『甚可怪！此諸法中無有法受罵詈、惡口、割截、傷害者，而眾生受[[42]](#footnote-42)苦惱！』[[43]](#footnote-43)

是為菩薩住般若波羅蜜取羼提波羅蜜。」

**（肆）般若攝勤：教眾生行道得果，而不住有為性、無為性中**

「世尊！云何菩薩摩訶薩住般若波羅蜜取毘梨耶波羅蜜？」

佛言：「菩薩住般若波羅蜜，為眾生說法，令行檀波羅蜜、尸羅波羅蜜、羼提波羅蜜、毘梨耶波羅蜜、禪波羅蜜、般若波羅蜜，教令行四念（628a）處乃至八聖道分，令得須陀洹果、斯陀含、阿那含、阿羅漢果、辟支佛道，令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不住有為性中，不住無為性[[44]](#footnote-44)中。

是為菩薩住般若波羅蜜取毘梨耶波羅蜜。」[[45]](#footnote-45)

**（伍）般若攝襌**

「世尊！云何菩薩摩訶薩住般若波羅蜜取禪波羅蜜？」

**一、總明：除諸佛三昧，餘三昧出入隨意**

佛言：「菩薩住般若波羅蜜，除諸佛三昧，入餘一切三昧──若聲聞三昧、若辟支佛三昧、若菩薩三昧，皆行、皆入。

**二、別明：八背捨乃至超越三昧，漸次得自在**

**（一）八背捨**

是菩薩住諸三昧，逆順出入八背捨[[46]](#footnote-46)。

何等八？內有色相[[47]](#footnote-47)外觀色，是**初背捨**；內無色相外觀色，**二背捨**；淨背捨，身作證，**三背捨**；過一切色相，滅有對相，不念種種相故，入無量虛空處，**四背捨**；過一切虛空處，入無邊識處，**五背捨**；過一切識處，入無所有處，**六背捨**；過一切無所有處，入非有想非無想處，**七背捨**；過一切非有想非無想處，入滅受想處，**八背捨**。

**（二）九次第定**

於是八背捨，逆順出入九次第定[[48]](#footnote-48)。

何等九？離諸欲、離諸惡不善法，有覺有觀，離生喜樂，入初禪；乃至過非有想非無想處，入滅受想定[[49]](#footnote-49)。是名九次第定，逆順出入。

**（三）師子奮迅三昧**

是菩薩依八背捨、九次第定，入師子奮迅[[50]](#footnote-50)三昧[[51]](#footnote-51)。

云何名師子奮迅三昧？須菩提！菩薩離欲[[52]](#footnote-52)、惡不善法，有覺有觀，離生喜樂，入初禪；乃至入滅受想定；從滅受想定起，還入非有想非無想處；從非有想非無想處起，乃至還入初禪。

**（四）住超越三昧，得諸法等相**

是菩薩依師子奮迅三昧，入超越三昧[[53]](#footnote-53)。

云何為超越三昧[[54]](#footnote-54)？須菩提！

菩薩離欲、離諸惡不善法，有覺有觀，離生喜樂，入初禪，從初禪起乃至入非有想非無想處；非有想非無想處起，入滅受想定。

滅受想定起（628b）還入初禪，從初禪起入滅受想定；滅受想定起還入二禪，二禪起入滅受想定；滅受想定起入三禪，三禪起入滅受想定；滅受想定起入四禪，四禪起入滅受想定；滅受想定起入空[[55]](#footnote-55)處，空處起入滅受想定；滅受想定起入識處，識處起入滅受想定；滅受想定起入無所有處，無所有處起入滅受想定；滅受想定起入非有想非無想處，非有想非無想處起入滅受想定；滅受想定起入散心中，散心中起入滅受想定。

滅受想定起還入散心中。

散心中起入非有想非無想處，非有想非無想處起還住散心中；散心中起入無所有處，無所有處起住散心中；散心中起入識處，識處起住散心中；散心中起入空處，空處起住散心中；散心中起入第四禪，第四禪中起住散心中；散心中起入第三禪，第三禪中起住散心中；散心中起入第二禪，第二禪中起住散心中；散心中起入初禪，初禪中起住散心中。

是為菩薩摩訶薩**住超越三昧，得諸****法等相。**

是為菩薩住般若波羅蜜取禪波羅蜜。」[[56]](#footnote-56)

【**論**】

**※ 因論生論：何以但一波羅蜜為主攝餘五度**

問曰：何以但一波羅蜜為主[[57]](#footnote-57)？

答曰：

**一、依行持次第故以其一為主**

行因緣次第應[[58]](#footnote-58)爾。

**二、在家菩薩宜先行布施，出家菩薩除財施，餘度皆宜行**

菩薩有二種[[59]](#footnote-59)：在家、出家。

在家菩薩福德因緣故大富，大富故求佛道因緣。行諸波羅蜜，宜先行布施。

何以故？既有財物，又知罪福，兼有慈悲心於眾生故，宜先行布施；隨次第因緣，行諸波羅蜜。

出家菩薩以無財故，次第宜持戒、忍辱、禪定。次第[[60]](#footnote-60)所宜故名為主。除財施，餘波羅蜜皆（628c）出家人所宜行。[[61]](#footnote-61)

**參、忍辱攝餘五度**

**（壹）忍辱攝施**

**一、能忍怨害，以身布施**

**（一）能忍怨害，不生瞋心**

菩薩以羼提波羅蜜為主，作是願：「若人來截割[[62]](#footnote-62)身體，不應生瞋心；我今行菩薩道，應具足諸波羅蜜。」

**（二）以身行施，具足忍度**

諸波羅蜜中，檀波羅蜜最在初；於檀中，所重惜者，無過於身，能以施人，不惜不瞋──能具足忍辱波羅蜜攝取檀。

**二、住忍辱中行布施，增益施心，行施不斷**

菩薩住忍辱中，布施眾生衣食等諸物，盡給與；受者逆罵、打害菩薩，破其施、忍；菩薩作是念：「我不應為虛誑身故毀波羅蜜道，我應布施，不應生惡心，不以小惡因緣故而生廢[[63]](#footnote-63)退。」

是菩薩命未盡間，增益施心；若命終時，二波羅蜜力故，即生好處，續行布施。

**（貳）忍辱攝戒**

**一、通難：明「住忍取戒」之意**

「取尸羅波羅蜜」者。

問曰：住忍辱時不為惡即是戒，何以故更說「住忍取戒波羅蜜」？應當住戒攝忍！

答曰：

**（一）六度雖和合而各自有相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E023］p.322）

此中說相，不說次第相生。雖和合而各各有相；若次第法，應先戒後忍。

「戒」名不奪他命，「忍」名不自惜命；是故於忍辱中別說戒相。

**（二）若先有忍，則持戒易**

復次，「忍」名自攝其心，不起瞋恚。

持戒有二種：一者、不惱眾生，二者、自為，生[[64]](#footnote-64)禪定根本故。[[65]](#footnote-65)

有菩薩行忍辱，未[[66]](#footnote-66)受持戒法，但以畏罪故忍辱，未能深憐愍眾生。是人或從師聞，或自思惟：「持戒是佛道因緣，不嬈眾生；我今已能忍辱，則行此事易。」是名說「忍辱能取尸羅波羅蜜」。

**（三）忍戒性相異，心色行業有別**

復次，忍辱是心數法，持戒是色法。

持戒名心生、口說、受持；忍辱但是心生，非受持法。

復次，身、口清淨名持戒；意清淨名忍辱。

**※ 因論生論：云何但說忍是心清淨**

問曰：禪、智波羅蜜亦是心清淨法，何以但說忍辱？

答曰：禪、智力大故不說；持戒時心未能清淨，須忍（629a）辱守心故。

**二、釋經**

**（一）不行十不善道，不貪二乘地**

此經中自說因緣：「有菩薩大功德、智慧、利根，於現在佛所發心行諸波羅蜜，是故世世增益，乃至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不墮惡處。」

為是菩薩故說：「從初發心乃至坐道場，不生瞋心奪眾生命，亦不著二乘。」皆是二波羅蜜功德故。

**（二）迴向無上道，不生三種心**

離三種心[[67]](#footnote-67)，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「三心」者，無人、無法、無迴向處[[68]](#footnote-68)──無有我心、顛倒心。

**（參）忍辱攝勤**

「取毘梨耶波羅蜜」者，

**一、自集功德、度化眾生，心不退沒，堪受眾苦**

若自集功德、若度眾生，發心不懈，乃至成辦其事；若有遮道因緣，心不沒、不退，能堪受眾苦，不以久遠勤苦為難。

**二、舉經證理**

如經中說：「是菩薩乃至過千萬由旬，乃至不得一人令入實法得涅槃，是時心亦不[[69]](#footnote-69)愁；若[[70]](#footnote-70)得一人令持五戒等，爾時心歡喜。」不作是念：「我過此無量國土，正[[71]](#footnote-71)得此一人，以為愁苦。」

何以故？一人相即是一切人相，一切人相即是一人相，是諸法相不二故。

**（肆）忍辱攝襌──心調柔易得禪定，以不著心迴向無上菩提**

「取禪波羅蜜」者，是菩薩忍辱力故，其心調柔；心調柔故，易得禪定；於禪定中，得慈、悲等諸清淨心、心數法，皆以是不著心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**（伍）忍辱攝慧**

「取般若波羅蜜」者，

**一、住眾生忍得大福德．心調柔易得法忍，還增長眾生忍**

菩薩住眾生忍中，忍一切眾生加惡事，行大慈悲，是故得大福德；得大福德故，心柔軟；心柔軟故，易得法忍──所謂一切畢竟無生；住是法忍中，觀一切法空相、離相、無盡、寂滅相，如涅槃相。

爾時，還增長眾生忍──如是畢竟空中誰有罵者？誰有害者？

**二、具足二忍，不見忍法、忍者、忍處，能見一切法寂滅如涅槃**

爾時，具足二忍故，不見三事：忍法、忍者、忍處。

如是不戲論一切法故，能見一切法空寂滅相如涅（629b）槃。

**三、求佛道不中沒，依般若具足佛法，轉法輪度眾生**

本願求佛道、不著是畢竟空法故，乃至未坐道場不證實際；坐道場已，具足[[72]](#footnote-72)佛法；得佛道，轉法輪，隨意利益眾生──皆是般若波羅蜜力。

**肆、精進攝餘五度**

**（壹）精進攝施**

「住毘梨耶波羅蜜取檀波羅蜜」者，

**一、勤行餘五度，身心精進無懈息**

菩薩初用精進門入諸波羅蜜中，勤行五波羅蜜，身心精進，不休不息。精進更無異體。

**二、依精進力故不畏地獄苦，知畢竟空而還起善業，不證涅槃**

住是精進中，不畏阿鼻泥梨[[73]](#footnote-73)苦，何況餘苦！

菩薩亦知一切法畢竟空；從畢竟空出，以慈悲心故，還起善業，不取涅槃，是精進力。

**三、住精進過無數佛土，以財法二施滿足眾生，迴向無上菩提**

菩薩住精進中，應作是念：「我久久必應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不應不得。」

是人過一由旬乃至百千由旬，以財、法二事施惠眾生；乃至過百千萬億國土，正使不得一人入三乘，菩薩心亦不悔、不沒，不作是念：「我爾所佛土而不得一人可度，云何可得度一切人？」

過百千國土，或得一人可令行十善，不中入三乘；不以一人不得實相故，心懷輕悔。

復作是念：「我今並使此人行十善道，漸以三乘而度脫之。」

教十善已，復以財、法二施滿足眾生，持是功德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身、心精進，過無數國，為眾生說法。

**※ 因論生論：云何但說財法二施從精進生**

問曰：一切布施皆以精進，何以但言此二施從精進生？

答曰：雖一切施皆由精進生，此以多[[74]](#footnote-74)精進力生故。如經說：「過百千國土，以二施滿足眾生。」

**（貳）精進攝戒**

「取尸羅波羅蜜」者，

**一、依四種正行勤修十善道**

菩薩直[[75]](#footnote-75)行十善道，是名尸羅波羅蜜；或從忍辱等波羅蜜生。

若菩薩從初發心乃至坐道場，捨十不善道，行四十種善道[[76]](#footnote-76)，不休不息，是名精進波羅（629c）蜜力。

有人一種不能行，何況四種！

**二、不貪三界福，不證二乘地**

亦以尸羅波羅蜜故，不生三界、不受二乘。

眾生以懈怠煩惱心故，生三界中；厭惡生死故，捨佛道、取小乘──此皆是懈怠相。

是故說「是菩薩不貪三界、不證二乘」。

**（參）精進攝忍**

「取羼提波羅蜜」者。

**一、破我顛倒，深入諸法實相，能忍殘害**

菩薩從初發心乃至坐道場，若人、若非人來割截身體持去；爾時，菩薩破我顛倒，善集[[77]](#footnote-77)畢竟空故，作是念：「此中無有割者、截者，是事皆是凡夫虛誑所[[78]](#footnote-78)見；我得大利，我知[[79]](#footnote-79)諸法實相時，能入涅槃，但為憐愍眾生故受身；眾生自來取去，我不應惜。」爾時，深入諸法實相──此中無有定相，眾生自生怖畏。

**二、福德與眾生共，迴向無上菩提，不向二乘地**

以此功德與眾生共之，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**三、別釋忍與精進之關係**

是中若有罵詈、打害、能忍者，是為「忍」；

歡喜不退，是為「精進」。

是二法，或從精進生忍辱，或從忍辱生精進──今從精進生忍辱。

**（肆）精進攝襌**

「取禪波羅蜜」者，

**一、依三類辨得禪定**

**（一）非從精進生定**

有人自然得禪定，如劫盡時；[[80]](#footnote-80)

或有退得[[81]](#footnote-81)、生得；或上地生下地得。[[82]](#footnote-82)

如是雖得禪定，不從精進生。

**（二）勤伴餘法而生定**

有因大布施，破慳貪等五蓋，即得禪定；

或有人持戒清淨、修集忍辱故，因小厭心，便[[83]](#footnote-83)得禪定；

或有人大智慧力故，知欲界無常、虛誑、不淨，即得禪定──禪定雖亦虛誑，猶勝欲界。

如是雖有精進，更因餘法得禪故，不名從精進生。

**（三）依勤為主而生定**

有人不因五法為主，但日夜精進，經行坐禪，常與心鬪；以信等五力，深御[[84]](#footnote-84)五蓋，若心馳散，便攝[[85]](#footnote-85)令還，如與賊鬪，乃至流汗。如是等人得禪定，從精進生。

或有菩薩鈍根，宿罪所覆，深著世樂，馳逸[[86]](#footnote-86)難制；如是人深（630a）加[[87]](#footnote-87)精進，爾乃得定。

**二、舉喻明理**

譬如有福德之人，安坐無事，福祿自至；薄福之人，勤設方便，鬪戰乃得。

有福之人自然得者，名為「福德自至」；

方便戰鬪得者，名為「精進[[88]](#footnote-88)而得」。

**三、結義**

如是一切處雖有精進，多處受名。

**（伍）精進攝慧**

「取般若波羅蜜」者，

**一、依勤得定發神通，遍至十方教化一切眾生**

菩薩精進力故，得禪波羅蜜；得禪波羅蜜故，生菩薩神通力。

二事因緣故[[89]](#footnote-89)，以神通力遍至十方，未具足功德欲令具足，又[[90]](#footnote-90)欲教化一切眾生。[[91]](#footnote-91)

**二、依精進力能觀法實相，不著一切法，所作如所言**

除四波羅蜜[[92]](#footnote-92)所生般若，餘智慧多從精進生故，住精進為主取智慧。

般若波羅蜜者，有二種：一者、觀諸法實相──於一切法中不見法相、不見非法相；二者、如所說行。[[93]](#footnote-93)

人有懈怠心故[[94]](#footnote-94)，不能行二事；精進力故，能具足行二事。

**伍、禪定攝餘五度**

「住禪波羅蜜為主，取五波羅蜜」者，

**（壹）禪定攝慧**

菩薩住禪波羅蜜中，心調柔不動，能觀察諸法實相；譬如密室然燈，光照明了──是名「住禪波羅蜜生智慧」。

**（貳）禪定攝戒、忍**

爾時，不惱一切眾生，又加憐愍──是名「甚深[[95]](#footnote-95)清淨持戒、忍辱」。

**（參）禪定攝施**

以神通力變化財物，具足布施；又遣化人為一切說法；又菩薩從禪起，以清淨柔軟心為眾生說法──是名「布施」。

**（肆）禪定攝勤**

因禪定力起神通，周至十方，導利一切而不懈息[[96]](#footnote-96)──是名「精進」；又因禪定令四波羅蜜增益──是名「禪定生精進」。

**（伍）餘義如經說**

餘義，如經廣說。

**陸、般若攝餘五度**

**（壹）略說**

「住般若波羅蜜為主，取五波羅蜜」者，如經中佛自廣說。

**（貳）釋疑**

**一、「般若攝施」之辨**

**（一）應說十八空，云何但說「十四空」**

問曰：佛雖廣說，其中猶有不解者，今當問：十八空中，何以[[97]](#footnote-97)不說四空[[98]](#footnote-98)？

答曰：

**1、十四空中之「一切法空」即盡攝一切故不說後四空**

第十四名「一切法空」；言「一切」者，法無不盡，是故不說。

問曰：若爾者，但應說十四，何以有（630b）十八？

答曰：彼中分別一切法相空，一切[[99]](#footnote-99)空皆總入[[100]](#footnote-100)十八空。此中為行者說──行者或行一空、二空乃至十四空，隨本所著多少故。

有深著邪見者，以餘[[101]](#footnote-101)四空。所以者何？有法、無法等是外道邪見；是菩薩修慈悲，心柔軟[[102]](#footnote-102)故，不生如是有無見。

**2、以十四空熏心，於中通達無錯謬故**

復次，菩薩以十四空熏心故，於有無中了了不錯，是故不說後四空。

**（二）釋「如諸佛得無上菩提時無慳著心，菩薩亦如是」**

問曰：何以故說「菩薩如諸佛無貪著心」，此說有何義？

答曰：佛斷諸煩惱習不起，菩薩以般若力制令不起。今欲讚歎般若力故，結使雖未斷，與佛斷無異，令人知貴般若，般若力故。

**二、「般若攝忍」中──辨「知無法生滅等為隨順法忍」義**

發心作是念：「此中無有法若生、若滅，若受罵詈割截等。」

問曰：此即是「無生忍」，何以言「柔順忍」？

答曰：此中說「破五眾和合假名眾生」，不能破法，是故經說「無生者滅者，無受罵詈[[103]](#footnote-103)者」。

又是人破我，雖觀法空，未能深入，猶有著法愛故。

如得無生忍法，而有慈愍眾生；柔順忍中亦有念法空。

是二法中：一、處眾生不可得故，名眾生忍；二、於法不可得故，名為法忍。

法忍者不妨眾生忍，眾生忍不妨法忍，但以深淺為別。[[104]](#footnote-104)

**三、「般若攝禪」中──辨「超越三昧，大小乘異」**

問曰：超越三昧[[105]](#footnote-105)，不得超二，又[[106]](#footnote-106)不從散心而入滅盡定，此中何以如是說？

答曰：大小乘法異。不超二者，是小乘法中說；菩薩無量福德智慧、深入禪定力故，能隨意超越。如人力超[[107]](#footnote-107)躑[[108]](#footnote-108)，不過丈數[[109]](#footnote-109)；若以天力超之，無廣遠之難。

又《阿毘曇》中皆為凡夫人、聲聞人說。菩薩則不然，智慧力故，入師子奮迅三昧，能於諸法得自（630c）在；般若力故，能隨意自在說諸法，應適眾生。

復有菩薩多行般若波羅蜜，知諸法實相，安住不動法中，一切世間天及人無能難詰[[110]](#footnote-110)令傾[[111]](#footnote-111)動者。

**（參）釋經**

**一、般若攝施**

**（一）依人法二空，行財法二施**

**1、財施**

**（1）眾生空故，施佛與施眾生平等無異**

若得財物布施二種眾生：若施佛，若施眾生。

以眾生空故，其心平等，不貴著諸佛、不輕賤眾生。

若施貧賤人，輕賤故，福少；若施諸佛，貪著故，福不具足。

**（2）法空故，施寶物與施草木平等無異**

若以金銀寶物及施草木，以法空故，亦等無異。

**（3）結說**

斷諸分別一異等諸妄想，入不二[[112]](#footnote-112)法門布施，是名財施。

**2、法施**

**（1）不分別有智者、無智者**

法施亦如是，不貪貴有智能受法者，不輕無智不解法者。所以者何？佛法無量，不可說、不可思議故。

**（2）不分別淺法、深法**

若說布施等淺法，及說十二因緣、空、無相、無作──空、無相、無作等諸甚深法，等無異。何以故？是法皆入寂滅不戲論法中故。[[113]](#footnote-113)

**3、結**

如是等名「般若生布施」。

**（二）於諸佛及弟子所修行功德隨喜迴向，以慧力盡施**

復次，是菩薩於十方三世諸佛及弟子所修三種功德[[114]](#footnote-114)隨喜，皆與一切眾生共之，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；智慧力故，無所不施，能與眾生福德分。

**（三）依施滅諸煩惱，觀空趣佛道**

復有菩薩若布施時，生種種好心，拔出慳貪根本而行布施。慈心施故，滅諸瞋恚；見受者得樂，歡喜故，滅嫉妬心；恭敬心施受者故，破憍慢；了了信知布施果報故，破疑及無明；不得與者、受者定實故，破有無等餘邪見。

觀受者如佛，觀物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相，觀己身從本已來畢竟空。

若如是布施，不虛誑故，直至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**（四）結義**

如是等相，名「般若波羅蜜生檀波羅蜜」。

**二、般若攝戒**

**（一）戒為世間實，非勝義中有**

復次，菩薩深入清淨般若波羅蜜故，非[[115]](#footnote-115)無眾生而能（631a）受持十善等諸戒；欲破殺生顛倒故有不殺生戒，非實相中有。

**（二）為十方三世一切眾生，依實相而具足無分別戒**

**1、有量持戒**

復次，有人為百由旬眾生[[116]](#footnote-116)持戒不殺，有為一閻浮提眾生故持戒不殺──如是等為有量眾生持戒。

或有一日持戒，或受五戒、十戒──如是等有量持戒。

**2、無分別戒**

菩薩行般若，為無量國土一切眾生故持戒，不為一世、二世，如「如、虛空、法性、實際」住；以畢竟空相故，不取是戒相，不憎破戒，不著持戒。

是名「菩薩般若波羅蜜生具足無分別戒[[117]](#footnote-117)」。

**三、般若攝忍**

忍辱有二種：一者、眾生忍，二者、法忍。

菩薩深入般若波羅蜜故，得諸法忍，能信受無量佛法，心無是非分別。

如是相，名「般若波羅蜜中生忍辱」。

**四、般若攝勤**

復有菩薩勤精進具足五波羅蜜故，行般若波羅蜜，得諸法實相，滅三業：身無所作，口無所說，心無所念。如人夢中沒在大海，動[[118]](#footnote-118)以手足求渡；覺已，夢心即息。是名「從般若波羅蜜中生第一精進」。

如《持心經》中說：「我得是精進故，於然燈[[119]](#footnote-119)佛得受記別[[120]](#footnote-120)。」[[121]](#footnote-121)

**五、般若攝禪**

佛言：雖離智慧無禪定，[[122]](#footnote-122)多用智慧力得禪定，是故從智慧生禪定。[[123]](#footnote-123)

如《佛說辟支佛經》中，有一國王見二特[[124]](#footnote-124)牛[[125]](#footnote-125)婬欲故鬪死，即自覺悟：「我以財色故，征伐他國，與此何異！」即捨離五欲，得禪定，成辟支佛。[[126]](#footnote-126)

菩薩亦如是，少多[[127]](#footnote-127)因緣能厭患五欲，籌量：「五欲樂、禪樂[[128]](#footnote-128)，相去懸遠，我豈可以五欲少樂而棄禪定樂？禪定樂者，福德清淨，遍身受樂。」

如是等，從分別智慧生禪定。

禪定義，如經中說。

**柒、更明一念中行六度**[[129]](#footnote-129)

**（壹）總說**

復次，是菩薩於無量劫為佛道故種善根，離欲（631b）故於諸禪定得自在，深入如、法性、實際；精進、方便、慈悲力故，出於甚深法，還修功德。

是人勝[[130]](#footnote-130)伏其心，一念中能行六波羅蜜，所謂──

**（貳）別辨**

**一、施度攝六度**

菩薩布施時，如法捨財，是為**檀**波羅蜜；

安住十善道中布施，不向二乘，是為**尸羅**波羅蜜；

若慳貪等諸煩惱及魔人民來，不能動心，是名**羼提**波羅蜜；

布施時[[131]](#footnote-131)，身心精進、不休不息，是名**精進**波羅蜜；

攝心在布施，不令散亂，無疑無悔，正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是名**禪**波羅蜜；

布施時，與者、受者、財物不可得，不如邪見取相、妄見一定相；如諸佛賢聖觀物相──受者、與者[[132]](#footnote-132)及迴向處相。法施時亦如是──是名般若波羅蜜。

**二、戒度攝五度**

**（一）戒度攝施**

菩薩盡受諸戒，善心起正語、正業、三種律儀──戒律儀、禪定律儀、無漏律儀；住是戒中，施一切眾生無畏[[133]](#footnote-133)。

是名檀波羅蜜。

**（二）戒度攝忍**

**1、婬欲等諸煩惱欲破戒，能制能忍**

婬欲、瞋恚等諸煩惱欲破戒，能制、能忍。

**2、畏破戒故，為持戒故，能忍罵詈、苦逼**

復次，人來罵詈打害，畏破戒故，忍而不報；又復飢渴寒熱諸苦所逼，為持戒故，如是等悉皆能忍。

是名羼提波羅蜜。

**（三）戒度攝勤**

**1、明身精進、心精進**

分別諸戒相輕重、有殘無殘[[134]](#footnote-134)、因緣本末、或遮或聽等，是心精進；

能如戒法行，有犯則下意[[135]](#footnote-135)懺除，是名身精進。

**2、戒為菩薩道住處，能修集餘五處**

以是持戒、精進，不求天王、人王，乃至不求小乘涅槃，但為戒是菩薩道住處故──持戒能修集五波羅蜜。

是名精進波羅蜜。

**（四）戒度攝禪**

**1、持戒清淨，不離禪定**

菩薩若持戒清淨，不離禪定。何以故？持戒清淨，破諸煩惱力，心則調伏。

譬如老奪[[136]](#footnote-136)壯力，死來易[[137]](#footnote-137)壞。行者不得禪定故，念五欲，生五蓋，侵害持戒。

是故為戒堅牢故，求禪定樂。

**2、釋禪定體**

「禪定」者，攝諸心、（631c）心數法一處和合，名為「禪定」。

**3、明行法：除破戒業及六覺觀即得禪定**

行者能除惡身口破戒業，次除三惡覺觀；然後除三細覺觀，所謂國土、親里、不死。[[138]](#footnote-138)如是除已，即得禪定。

是名禪波羅蜜。

**（五）戒度攝慧**

**1、依戒辨慧**

持戒時，知戒能生如是今世、後世功[[139]](#footnote-139)德果報，是名智慧。

復次，愛戒[[140]](#footnote-140)、持戒、破戒者──三事不可得，是名智慧。

**2、知諸法實相畢竟空，不著戒，無有愛憎**

**（1）若著戒起愛憎，則還受罪業因緣**

人有三種：下人破戒，中人著戒，上人不著戒。

是菩薩思惟：若我憎破戒及破戒者、愛[[141]](#footnote-141)戒及持戒者，而生愛、恚，則還受罪業因緣；譬如象浴洗已，還以土坌[[142]](#footnote-142)，是故不應生憎、愛。

**（2）知持戒、破戒皆從因緣生，無自性，畢竟空故不著**

復次，一切法皆屬因緣、無自在者，諸善法皆因惡生；若因惡生，云何可著？惡是善因，云何可憎？

如是思惟，直入諸法實相──觀持戒、破戒皆從因緣生，從因緣生故無自性，無自性故畢竟空，畢竟空故不著。

**3、結**

是名般若波羅蜜。

**三、忍度攝五度**

**（一）忍度攝施**

菩薩行忍辱時，作是念：「若眾生來割截我身，我即布施，不令眾生得劫盜之罪。」

或修忍時，因忍說法，種種因緣分別世間、涅槃，令眾生住六波羅蜜中。

得**眾生忍**，能以身施──是名**財施**；

得**法忍**，深入諸法，為眾生說──是為**法施**。

是二施從二忍生，故名檀波羅蜜。

**（二）忍度攝戒**

菩薩行忍辱時，不惜身命為忍辱，何況惱眾生而破戒！是故因忍持戒，憐愍一切眾生欲度脫之。

持戒名「一切諸善法安立住處」。

是名尸羅波羅蜜。

**（三）忍度攝勤**

菩薩於忍中，身心勤行四波羅蜜──是名精進。

**（四）忍度攝禪**

於忍中，心調柔、不著五欲，攝心一處；我於一切眾生能忍如地──是名禪波羅蜜。

**（五）忍度攝慧**

菩薩知忍辱果報──相好嚴身等。

菩薩修忍，能障諸煩（632a）惱，能忍眾生過惡，能忍受一切深法，後[[143]](#footnote-143)得諸法實相；是時，行者心中得是無生法忍，即是般若波羅蜜。

**四、精進度攝五度**

**（一）總說精進是一切善根本，住精進生諸波羅蜜**

菩薩住精進生諸波羅蜜。

精進雖是一切善根本，離精進則無善法可得，但以精進力多生五波羅蜜故，名「精進生」。

**（二）別說精進生五度**

菩薩常行三種施未曾捨廢[[144]](#footnote-144)：財施、法施、無畏施──是名**檀**波羅蜜。

菩薩善身口正業，直向佛道，不貪二乘──是名**尸羅**波羅蜜。

勤行精進，時有人來毀壞菩薩道，能忍不動──是名**羼提**波羅蜜。

菩薩雖行種種餘法，心不散亂，一心念薩婆若──是名**禪**波羅蜜。

有二種精進：一、動相，身、心勤行；二、滅一切戲論故，身、心不動。

菩薩雖勤行動精進，亦不離不動精進──不動精進不離**般若**波羅蜜。

**五、禪定度攝五度**

菩薩入禪定，慈悲心力故，施一切眾生無畏；或禪定力故，變化寶物如須彌山充滿一切，雨眾華香等供養諸佛，及施貧窮眾生衣服、飲食等；或入禪定中為十方眾生說法──是名**檀**波羅蜜。

此中隨禪定行身口善業，及離聲聞、辟支佛心──是名**尸羅**波羅蜜。

菩薩入禪定，得清淨柔軟樂，能不著禪味；禪定力故，能深入諸法空，能忍受是法，心不疑悔──是名**羼提**波羅蜜。

菩薩忍辱時，欲起諸三昧：超越三昧、師子奮迅三昧等無量諸菩薩三昧，不休不息──是名**精進**波羅蜜。

菩薩禪定力故，心清淨不動，能入諸法實相──諸法實相即是**般若**波羅蜜。

**六、般若度攝餘五度**

菩薩行般若波羅蜜，

能觀三種布施相，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滅諸非有非無等戲論──是名無量（632b）無盡般若中**檀**波羅蜜。

身、口業隨般若行，得般若故，能牢固清淨持戒──是名**尸羅**波羅蜜。

住般若心中，眾生忍、法忍轉深、清淨──是名**羼提**波羅蜜。

行般若菩薩身心清淨，得不動精進，觀動精進如幻、如夢；得不動精進故，不入涅槃──是名**精進**波羅蜜。

菩薩行是無礙般若故，雖常入禪定，得般若波羅蜜力故，不起[[145]](#footnote-145)於禪而能度眾生──是名**禪**波羅蜜。

**（參）結成**

如是等菩薩利智慧故，一心中一時能具足六波羅蜜。[[146]](#footnote-146)

1. （大智度……一）十八字＝（大智度論卷八十一釋第六十八品下攝五品）十八字【宋】，＝（大智度論卷第八十一釋第六十八品下攝五品）十九字【宮】，＝（大智度論卷八十一釋攝五品第六十八下）十七字【元】，＝（大智度論卷八十一釋六度相攝品第六十八之下有本作攝五品）二十六字【明】，＝（大智度經論卷第八十一釋第六十七品下）十七字【聖】。（大正25，626d，n.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)
2. 〔坐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626d，n.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)
3. 〔不〕－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26d，n.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)
4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24：

   「**三種心不生**」已下，所以上明二心，今云三種者，為作增數辯之。所以如此，在於上意亦非無三也。（卍新續藏46，915a20-2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)
5. 旬＝延【宮】【聖】。（大正25，626d，n.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5)
6. 世界＝國土【石】下同（大正25，626d，n.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6)
7.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459〈67 相攝品〉：

   善現！若菩薩摩訶薩安住安忍波羅蜜多，發起勇猛增上精進，常作是念：「若一有情在一踰繕那外，或十、或百乃至無量踰繕那外，或在一世界外，或十、或百乃至無量諸世界外，應可度者我必當往方便教化，令其受持或八學處、或五、或十、或具學處，或令安住淨觀、種姓、第八、預流、一來、不還、阿羅漢果、獨覺菩提，或令安住諸菩薩地，乃至無上正等菩提，尚不辭勞，況為教化無量無數無邊有情，皆令獲得利益安樂而當懈倦！」復持如是精進善根，以無所得而為方便，與諸有情同共迴向一切智智，於迴向時無二心轉，謂誰迴向？何所迴向？善現！是為菩薩摩訶薩安住安忍波羅蜜多攝取精進波羅蜜多。（大正7，318a2-1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7)
8. 另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17〈1 序品〉（大正25，186a4-186b23）、卷20〈1 序品〉（212a16-20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8)
9. 支＝枝【宋】【宮】【聖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26d，n.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9)
10.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459〈67 相攝品〉：「善現！若菩薩摩訶薩安住安忍波羅蜜多，攝心不亂、離欲惡不善法，有尋有伺，離生喜樂，入初靜慮，廣說乃至入滅想受定，是諸定中隨所生起心、心所法及諸善根一切合集，以無所得而為方便，與諸有情同共迴向一切智智，於迴向時無二心轉，謂誰迴向？何所迴向？善現！是為菩薩摩訶薩安住安忍波羅蜜多攝取靜慮波羅蜜多。」（大正7，318a16-2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0)
11. 〔滅〕－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626d，n.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1)
12. 不＝以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626d，n.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2)
13.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459〈67 相攝品〉：「善現！若菩薩摩訶薩安住安忍波羅蜜多，於諸法中住循法觀，雖以遠離行相，或以寂靜行相，或以無盡行相、或以永滅行相觀一切法，而於寂靜能不作證，乃至能坐妙菩提座，證得無上正等菩提，從此座起轉妙法輪，利益安樂諸有情眾。復持如是妙慧善根，以無所得而為方便，與諸有情同共迴向一切智智，於迴向時無二心轉，謂誰迴向？何所迴向？善現！是為菩薩摩訶薩安住安忍波羅蜜多攝取般若波羅蜜多。」（大正7，318a23-b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3)
14. （1）怠＝息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聖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26d，n.10）

    （2）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20〈68 攝五品〉：「身心精進，不懈不**息**。」（大正8，366b12）

    （3）《大正藏》原作「怠」，今依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及《高麗藏》作「息」（第14冊，1187a6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4)
15. 〔若過十世界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聖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26d，n.1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5)
16. 〔能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聖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26d，n.1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6)
17.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459〈67 相攝品〉：

    佛告善現：「若菩薩摩訶薩安住精進波羅蜜多，身心精進曾無懈息，求諸善法亦無厭倦，每作是念：『我必應得一切智智，不應不得。』是菩薩摩訶薩為欲利樂一切有情，常發誓願：『若一有情在一踰繕那外，或十、或百乃至無量踰繕那外；或在一世界外，或十、或百乃至無量諸世界外，應可度者，我必當往方便教化，或令住聲聞乘，或令住獨覺乘，或令住無上乘，或令受行十善業道。如是皆以法施、財施而充足之，方便引攝。』復持如是布施善根，以無所得而為方便，與諸有情同共迴向一切智智，於迴向時無二心轉，謂誰迴向？何所迴向？善現！是為菩薩摩訶薩安住精進波羅蜜多攝取布施波羅蜜多。」（大正7，318b6-20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7)
18. 住＝行【宮】【聖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26d，n.1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8)
19.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459〈67 相攝品〉：

    善現！若菩薩摩訶薩安住精進波羅蜜多，從初發心乃至安坐妙菩提座，於其中間人非人等競來惱觸，或復斫刺、斷割支節，隨意持去，菩薩爾時不作是念：「誰斫刺我？誰斷割我？誰復持去？」但作是念：「我今獲得廣大善利，彼諸有情為益我故，來割截我身分支節，然我本為一切有情而受此身，彼來自取己所有物而成我事。」菩薩如是審諦思惟諸法實相而修安忍，持此安忍波羅蜜多，不求聲聞、獨覺等地，以無所得而為方便，與諸有情同共迴向一切智智，於迴向時無二心轉，謂誰迴向？何所迴向？善現！是為菩薩摩訶薩安住精進波羅蜜多攝取安忍波羅蜜多。（大正7，318c1-1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9)
20. 〔心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626d，n.1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0)
21. 土＝國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26d，n.1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1)
22.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459〈67 相攝品〉：「善現！若菩薩摩訶薩安住精進波羅蜜多，勤修諸定，謂離欲惡不善法，有尋有伺，離生喜樂，入初靜慮，廣說乃至入第四靜慮；於諸有情起與樂想，作意入慈無量，廣說乃至入捨無量；於諸色中起厭麁想，作意入空無邊處定，廣說乃至入滅想受定。是菩薩摩訶薩**雖修如是靜慮、無量、無色、滅定，而不攝取彼異熟果**，但隨有情應可受化，作利樂處而於中生；既生彼已，用四攝事而攝取之，方便安立，令於布施乃至般若波羅蜜多精勤修學。是菩薩摩訶薩依諸靜慮起勝神通，**從一佛國往一佛國，親近供養諸佛世尊，請問甚深諸法性相，精勤引發殊勝善根**。持此善根以無所得而為方便，與諸有情同共迴向一切智智，於迴向時無二心轉，謂誰迴向？何所迴向？善現，是為菩薩摩訶薩安住精進波羅蜜多攝取靜慮波羅蜜多。」（大正7，318c14-319a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2)
23. 〔不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627d，n.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3)
24. 〔一切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627d，n.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4)
25. （1）《放光般若經》卷15〈69 六度相攝品〉：

    佛言：「菩薩精進，不見五波羅蜜，亦不以相見，亦不以事見，亦不見三十七品，乃至薩云然亦無所見。**亦不見諸法，亦不以事見，亦不以相見，亦不為法作巢窟**，所語如所作。亦無有二。是為菩薩住於精進攝取般若波羅蜜。」（大正8，107c27-108a3）

    （2）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459〈67 相攝品〉：「善現！若菩薩摩訶薩安住精進波羅蜜多，不見布施波羅蜜多乃至般若波羅蜜多若名、若事、若性、若相，不見四念住乃至八聖道支若名、若事、若性、若相，……不見一切智智若名、若事、若性、若相，**如是乃至不見一切法若名、若事、若性、若相，於諸法中不起想念，無所執著，如說能作。**復以如是所集善根，以無所得而為方便，與諸有情同共迴向一切智智，於迴向時無二心轉，謂誰迴向？何所迴向？善現！是為菩薩摩訶薩安住精進波羅蜜多攝取般若波羅蜜多。」（大正7，319a3-b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5)
26. 〔入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聖】。（大正25，627d，n.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6)
27. 他＝人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27d，n.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7)
28. 修行＝行修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27d，n.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8)
29. 關於「五通」，另見《大智度論》卷5〈1 序品〉（大正25，97c21-98b10）、卷40〈4 往生品〉（大正25，351b2-352a9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9)
30. 世界＝國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27d，n.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0)
31. 世界＝國土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27d，n.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1)
32. （1）《放光般若經》卷15〈69 六度相攝品〉：

    佛言：「菩薩以四禪趣禪，趣禪之德便得無量之變化。以天耳徹聞二聲，意知眾生念，自識無數生死之事，以天眼見眾生所得報應隨行善惡；住五神通，從一佛國至一佛國，禮敬供養殖諸善本，淨佛國土、教化眾生。持是功德共與眾生，為阿耨多羅三耶三菩，不為二地。是為菩薩住禪攝取惟逮波羅蜜。」（大正8，108a23-29）

    （2）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20〈68 攝五品〉：

    佛言：「菩薩住禪那波羅蜜，離欲、離惡不善法，有覺有觀，離生喜樂，入初禪……第二、第三、第四禪；是諸禪及支**不**※**取相**，生種種神通，履水如地、入地如水，如先說。天耳聞二種聲：若天、若人。知他心：若攝心、若亂心，乃至有上心、無上心。憶種種宿命，如先說。以天眼淨過人眼，見眾生乃至如業受報，如先說。菩薩住是五神通，從一佛國至一佛國，親近供養諸佛、種善根，成就眾生、淨佛國土。持是功德與眾生共之，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是為菩薩住禪那波羅蜜取毘梨耶波羅蜜。」（大正8，367a28-b11）

    ※〔不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聖】。（大正8，367d，n.5）

    （3）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459〈67 相攝品〉：「善現！若菩薩摩訶薩安住靜慮波羅蜜多，發勤精進，離欲惡不善法，有尋有伺，離生喜樂，入初靜慮具足住；尋伺寂靜，住內等淨，心一趣性，無尋無伺，定生喜樂，入第二靜慮具足住；離喜住捨，具念正知，領身受樂，聖者於中能說能捨，具念樂住，入第三靜慮具足住；斷樂斷苦，先喜憂沒，不苦不樂，捨念清淨，入第四靜慮具足住。菩薩如是修一切種靜慮、解脫、等持、等至，於中皆能不取其相，發起種種神境智通，能作無邊大神變事。或復發起天耳智通，明了清淨過人天耳，能如實聞十方世界情、非情類種種音聲。或復發起他心智通，能如實知十方世界他有情眾心、心所法。或復發起宿住智通，如實念知十方世界無量有情諸宿住事。或復發起天眼智通，明了清淨過人天眼，能如實見十方世界有情、無情種種色像，乃至業果皆如實知。是菩薩摩訶薩安住此五殊勝神通，從一佛國趣一佛國，親近供養諸佛世尊，請問如來甚深法義，廣植無量微妙善根，成熟有情、嚴淨佛土，勤修種種菩薩勝行。持此善根不求聲聞、獨覺等地，但無所得而為方便，與諸有情同共迴向一切智智，於迴向時無二心轉，謂誰迴向？何所迴向？善現！是為菩薩摩訶薩安住靜慮波羅蜜多攝取精進波羅蜜多。」（大正7，319c12-320a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2)
33. 應＋（觀）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27d，n.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3)
34.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459〈67 相攝品〉：「善現！若菩薩摩訶薩安住靜慮波羅蜜多，觀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識不可得，……觀布施波羅蜜多乃至般若波羅蜜多不可得，……觀一切智智不可得，觀有為界不可得，觀無為界不可得。

    如是菩薩觀一切法不可得故無作，無作故無造，無造故無生，無生故無滅，無滅故無取，無取故畢竟清淨常住無變。所以者何？以一切法若佛出世若不出世，安住法性、法界、法住，無生無滅常無變異。是菩薩摩訶薩心常無亂，恒時安住一切智智相應作意，如實觀察一切法性都無所有。復持如是所集善根，以無所得而為方便，與諸有情同共迴向一切智智，於迴向時無二心轉，謂誰迴向？何所迴向？善現！是為菩薩摩訶薩安住靜慮波羅蜜多攝取般若波羅蜜多。」（大正7，320a8-b1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4)
35. （1）十四空，見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12〈42 歎淨品〉：「內空、外空、內外空、空空、大空、第一義空、有為空、無為空、畢竟空、無始空、散空、性空、諸法空、自相空故。」（大正8，307 c15-17）

    十八空，見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1〈1 序品〉：「內空、外空、內外空、空空、大空、第一義空、有為空、無為空、畢竟空、無始空、散空、性空、自相空、諸法空、不可得空、無法空、有法空、無法有法空。」（大正8，219c9-12）

    （2）《大智度論疏》卷24：

    「**住是十四空**」已下，亦應云十八，但聖人說法，但為益物而已。今者此中說十四空，始從內空，至一切法空，於事為足，更不須，故但云十四也。（卍新續藏46，915b8-10）

    （3）十四空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E005〕，p.29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5)
36. 性＋（不得）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27d，n.10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6)
37. 從初發意至坐道場，無妄分別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E023］p.32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7)
38.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459〈67 相攝品〉：「是菩薩摩訶薩安住般若波羅蜜多，於諸有情所有布施若食、若飲，及餘資具皆觀為空。若能施、若所施、若施福、若施果，如是一切亦觀為空。

    菩薩爾時由住空觀，貪著、慳悋無容得起。所以者何？是菩薩摩訶薩修行般若波羅蜜多，從初發心乃至安坐妙菩提座，如是分別皆不得起。如諸如來、應、正等覺無時暫起著心、慳心，此菩薩摩訶薩亦復如是，行深般若波羅蜜多，著心、慳心皆永不起。當知般若波羅蜜多是諸菩薩摩訶薩師，能令菩薩摩訶薩眾不起一切妄想分別，所行布施皆無染著。」（大正7，321a2-1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8)
39. 〔生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627d，n.1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9)
40. 戒＋（因緣）【元】【明】。（大正25，627d，n.1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0)
41.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459〈67 相攝品〉：

    善現，若菩薩摩訶薩安住般若波羅蜜多起隨順忍，得此忍已，常作是念：「一切法中無有一法若起若滅、若生若老、若病若死，若能罵者、若受罵者，若能謗者、若受謗者，若能割截、斫刺、打縛、惱觸、加害，若所割截、斫刺、打縛、惱觸、加害，如是一切性相皆空，不應於中妄想分別。」（大正7，321b3-10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1)
42. 受＋（諸）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627d，n.1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2)
43.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459〈67 相攝品〉：

    是菩薩摩訶薩得此忍故，從初發心乃至安坐妙菩提座，於其中間假使一切有情之類皆來訶毀、誹謗、凌辱，以諸刀杖瓦石塊等損害、打擲、割截、斫刺，乃至分解身諸支節。爾時菩薩心無變異，但作是念：「深可怪哉！諸法性中都無訶毀、誹謗、凌辱、加害等事，而諸有情妄想分別執為實有，發起種種煩惱惡業，現在當來受諸劇苦。」（大正7，321b10-1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3)
44. （1）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31〈1 序品〉：「有為性三相：生、住、滅，無為性亦三相：不生、不住、不滅。有為性尚空，何況有為法！無為性尚空，何況無為法！以是種種因緣，性不可得，名為性空。」（大正25，293a21-24）

    （2）另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89〈78 四攝品〉（大正25，686a18-b20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44)
45.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459〈67 相攝品〉：「善現！若菩薩摩訶薩安住般若波羅蜜多，為諸有情宣說正法，令住布施波羅蜜多乃至般若波羅蜜多，或令住四念住乃至八聖道支，或令得預流果乃至阿羅漢果，或令得獨覺菩提，或令得一切智智。是菩薩摩訶薩雖為此事，而不住有為界亦不住無為界，復持如是所集善根，以無所得而為方便，與諸有情同共迴向一切智智，於迴向時無二心轉，謂誰迴向？何所迴向？善現！是為菩薩摩訶薩安住般若波羅蜜多攝取精進波羅蜜多。」（大正7，321b22-c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5)
46.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21〈1 序品〉（大正25，215a7-216c22）、卷44〈12 句義品〉（大正25，381b5-13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46)
47. 〔相〕－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628d，n.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7)
48.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21〈1 序品〉（大正25，216c22-217a2）、卷44〈12 句義品〉（大正25，381b13-23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48)
49. 想定＝相空【聖】。（大正25，628d，n.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9)
50. （1）《一切經音義》卷1：「奮迅(上分問反，《廣雅》：奮振也。鄭玄注《禮記》：動也。《說文》：翬也。郭璞云：翬翬然，飛貌也，從大隹、從田字。《書》云：大鳥在田欲飛曰奮。經文從臼，非也。下荀俊反，《廣雅》，奮迅：振羽也。《爾雅》：迅，疾也。《說文》：從辵卂聲。翬音暉，奞音雖，辵音丑略反，卂音信）。」（大正54，316a23-24）

    （2）奮迅：1.形容鳥飛或獸跑迅疾而有氣勢。2.精神振奮，行動迅速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二），p.1565）

    （3）［宋］法雲編，《翻譯名義集》卷2：「師子奮迅者，借譬以顯法也。如世師子奮迅，為二事故：一為奮却塵土，二能前走却走捷疾，異於諸獸。此三昧亦爾，一則奮除障定微細無知之惑，二能入出捷疾無間。」（大正54，1088 a22-2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50)
51. 參見《增壹阿含經》卷18〈26 四意斷品〉（大正2，640a18-29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51)
52. 欲＋（離）【元】【明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28d，n.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52)
53. 超越三昧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E023］p.32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53)
54.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17〈1 序品〉（大正25，188b27-c5）、卷39〈4 往生品〉（343a27-b12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54)
55. 空＝定【聖】。（大正25，628d，n.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55)
56.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459〈67 相攝品〉：「若菩薩摩訶薩**安住如是超越等持，得一切法平等實性**，復持如是所集善根，以無所得而為方便，與諸有情同共迴向一切智智，於迴向時無二心轉，謂誰迴向？何所迴向？善現！是為菩薩摩訶薩安住般若波羅蜜多攝取靜慮波羅蜜多。」（大正7，322a24-2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56)
57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24：

    「**問曰：何以但一波羅蜜為主**」已下，論主欲解經文，先釋以一波羅蜜為頭，攝諸波羅蜜，所以故興此問答也。

    「答曰」已下，明脩行因緣中，法須如此。一波羅蜜中有此五義，如一檀中有四種捨※1義，一戒之中有三種戒※2義等，悉爾。若如《地論》※3中十波羅蜜相收以一波羅蜜為頭，攝生九度，以本相收亦得云百波羅蜜相攝。此等皆是脩行因緣，應須具足有此等義也。當說。（卍新續藏46，915b21-c3）

    ※1四種捨：《大智度論》卷11〈1 序品〉：「四種捨名為檀，所謂財捨、法捨、無畏捨、煩惱捨。」（大正25，145a1-2）

    ※2三種戒：（1）或為攝律儀戒、攝善法戒、饒益有情戒。（2）或為戒律儀，禪定律儀，無漏律儀，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81〈68 六度相攝品〉：「菩薩盡受諸戒，善心起正語、正業，**三種律儀：戒律儀、禪定律儀、無漏律儀**；住是戒中，施一切眾生無畏，是名檀波羅蜜。」（大正25，631b13-16）待考。

    ※3參見天親菩薩造、〔後魏〕菩提流支等譯，《十地經論》卷3-卷12（大正26，143b12-200c24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57)
58. 〔應〕－【宮】【聖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28d，n.10） [↑](#footnote-ref-58)
59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24：

    「**菩薩有二種**」已下，此初既欲釋以忍為頭，從於忍波羅蜜，主檀波羅蜜義故，先出此二種菩薩，欲明所行之法異故。若使總論，只云出家、在家。然就二種中，凡有七眾，謂出家五眾、在家二眾。就此七眾中，菩薩必是七眾，而七眾未必是菩薩。故上論云：「菩薩必在七眾中，七眾不在菩薩中。」今欲出應行二施之人有別故，明此二種菩薩。今就一一波羅蜜相攝中，盡有三種。如今此一波羅蜜相攝中，則有忍義、檀義、波羅蜜義。諸一一波羅蜜相攝中，皆具三義，悉爾，宜應分別其相，分別對上釋之也。當說。（卍新續藏46，915c4-1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59)
60. 〔次第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628d，n.1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60)
61. 六度：在家多修布施，出家多修餘五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E007〕p.29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61)
62. 截割＝割截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628d，n.1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62)
63. 廢＝癡【聖】。（大正25，628d，n.1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63)
64. 〔生〕－【宋】【宮】【聖】。（大正25，628d，n.1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64)
65. ┌不惱眾生

    持戒二種 ┴為生禪定　　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B032］p.17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65)
66. 未＝求【聖】。（大正25，628d，n.1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66)
67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24：

    「**離三種心**」已下，二明人法皆空。（卍新續藏46，915c2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67)
68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24：「**迴向處**者，明其果寂也。」（卍新續藏46，915c24-916a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68)
69. 不＋（能）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，（憂）【聖】。（大正25，629d，n.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69)
70. 若＝苦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629d，n.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70)
71. 正：39.副詞。僅，只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五），p.30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71)
72. 足＝得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629d，n.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72)
73. 梨＝黎【宋】【宮】，＝犁【元】【明】。（大正25，629d，n.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73)
74. 以多＝多以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29d，n.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74)
75. 直＝具【元】【明】。（大正25，629d，n.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75)
76. 另見《大智度論》卷72〈54 大如品〉（大正25，568a12-17）、卷81〈68 六度相攝品〉（大正25，627c10-16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76)
77. 集＝業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629d，n.10） [↑](#footnote-ref-77)
78. 所＝邪【元】【明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29d，n.1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78)
79. 知＝得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29d，n.1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79)
80. （1）參見《長阿含經》卷6（5經）《小緣經》：「天地始終，劫盡壞時，眾生命終皆生光音天，自然化生，以念為食，光明自照，神足飛空；其後此地盡變為水，無不周遍。」（大正1，37b28-c2）

    （2）參見《阿毘達磨俱舍釋論》卷9〈3 分別世間品〉（大正29，220a23-b26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80)
81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24：

    「**或有退得**」已下，明無漏禪有二種得：謂離欲得、退得。又言：退有漏禪時，無漏禪成就不失，故云退得。淨禪有二：謂生得、離欲時得。已如上禪波羅蜜中釋也。（卍新續藏46，916a15-1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81)
82. （1）《大智度論疏》卷24：

    「**或上地生已下地得**」者，謂生二禪時，成就得初禪不失也。（卍新續藏46，916a17-19）

    （2）參見《阿毘達磨俱舍論》卷28〈8 分別定品〉（大正29，148a18-c26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82)
83. 便＝使【聖】。（大正25，629d，n.1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83)
84. 御：6.控制，約束以為用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三），p.102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84)
85. 攝＋（使）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29d，n.1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85)
86. 逸：1.奔跑。3.疾速。11.放縱，淫荒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十），p.100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86)
87. 加＝如【聖】。（大正25，630d，n.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87)
88. 進＝懃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30d，n.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88)
89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24：

    「**二事因緣故**」者，謂禪、進二事也。（卍新續藏46，916b3-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89)
90. 《大正藏》原作「天」，今依《高麗藏》作「又」（第14冊，1192a21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90)
91. 案：「菩薩精進力故……又欲教化一切眾生」這段文，應是對應《大智度論》卷81〈68 六度相攝品〉：「持是禪……無色定，不受果報，生於利益眾生之處，以六波羅蜜成就眾生，……從一佛土至一佛土，親近供養諸佛、種善根。」（大正25，626c21-25）依文意，似宜移至「取般若波羅蜜者」之前。 [↑](#footnote-ref-91)
92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24：

    「**除四波羅蜜**」者，謂施、忍、禪也。（卍新續藏46，916b4）

    案：《大智度論疏》缺「戒」，應補上。 [↑](#footnote-ref-92)
93. ┌觀法實相，於一切法不見法相，不見非法相

    般若有二 ┴如所說行 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B032］p.17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93)
94. 心故＝故心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630d，n.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94)
95. 深＋（有）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630d，n.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95)
96. 息＝怠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630d，n.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96)
97. 以＋（故）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630d，n.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97)
98. 四空：不可得空、無法空、有法空、無法有法空。 [↑](#footnote-ref-98)
99. 切＋（相）【聖】。（大正25，630d，n.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99)
100. 入＝八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630d，n.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00)
101. 餘：2.未盡，不盡，殘剩。10.之後，以後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十二），p.54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01)
102. 軟＝渜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30d，n.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02)
103. 〔詈〕－【聖】。（大正25，630d，n.1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03)
104. 眾生忍─┬────柔順忍──────淺

     ├…………互具不妨別說

     法　忍─┴────無生忍──────深 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B032］p.17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04)
105. 《大智度論》卷81〈68 六度相攝品〉（大正25，628a26-c20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05)
106. 又＝人【聖】。（大正25，630d，n.1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06)
107. 超＝士踔【元】【明】。（大正25，630d，n.1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07)
108. 躑（ㄓˊ）：2.跳躍。3.蹬踢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十），p.56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08)
109. （1）丈數＝數丈【聖】。（大正25，630d，n.16）

     （2）丈數：猶言丈把，一丈多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一），p.33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09)
110. 難詰（ㄐㄧㄝˊ）：詰問辯難，質詢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十一），p.90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10)
111. 傾＝須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30d，n.1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11)
112. 二＋（入）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630d，n.1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12)
113. 說布施等，皆入寂滅法中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E023〕p.32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13)
114. 三種功德：

     （1）《大智度論》卷61〈39 隨喜迴向品〉：

     爾時，慧命須菩提白彌勒菩薩言：「諸菩薩摩訶薩念十方無量無邊阿僧祇世界中，無量無邊阿僧祇諸滅度佛──是佛從初發心至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乃至入無餘涅槃，乃至法盡──於其中間諸善根，應六波羅蜜；及諸聲聞人善根──若布施福德、持戒福德、修定福德，及諸學人無漏善根、無學人無漏善根，諸佛戒眾、定眾、慧眾、解脫眾、解脫知見眾、一切智、大慈大悲及餘無量阿僧祇諸佛法；及諸佛所說法──是法中學，得須陀洹果乃至得阿羅漢果、辟支佛道，入菩薩摩訶薩位；及餘眾生種諸善根──是諸善根，一切和合，隨喜福德，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最上、第一、最妙、無上、無與等者！」（大正25，487a19-b3）

     （2）《大智度論》卷61〈39 隨喜迴向品〉：

     須菩提問彌勒「**若菩薩摩訶薩憶念過去十方無量無邊阿僧祇世界中，諸滅度佛**」者，是菩薩欲起隨喜福德，佛是福德主，是故念佛；聞經書說，有過去佛名，故因是名廣念一切過去諸佛。「**從初發心**」者，初發心作願：「我當度一切眾生。」是心相應三善根──不貪、不瞋、不癡；善根相應諸善法，及善根所起身、心、口業──和合是法，名為「福德」。從初發心，行六波羅蜜，入菩薩位，得十地，乃至坐道場──是中菩薩自修福德和合得佛道。乃至入無餘涅槃滅度後，舍利及遺法，皆是佛自身功德和合。**因諸佛，大乘人行六波羅蜜相應福德──「相應」**者，除六波羅蜜，餘菩薩所行法皆攝入六波羅蜜中，故說「應六波羅蜜和合」。「若求聲聞、辟支佛人，種布施、持戒、修定等福德。」「聲聞、辟支佛人」有二種：一者、漏盡，名為「無學」；二者、得道，漏未盡，名為「學」。是二人諸福德中善根勝，故但說「善根」。上言「求二乘人」者，總凡夫、聖人；今「學、無學」，純是聖人。相好是無記色法，非是善功德，故但說「佛五無學眾」。大慈大悲、佛法義，如初品中說。「**諸佛所說法──學是法得須陀洹果，乃至入菩薩位**」者，是佛滅度後，遺法中得道，是故重說。「**及餘眾生種諸善根**」者，此是佛在世及遺法中，天、人乃至畜生種福德因緣。是上四段福德，行者心遍緣、憶念、隨喜，求佛道故迴向，名無上隨喜，最上、無與等。（大正25，488b13-c11）

     （3）《大智度論》卷61〈39 隨喜迴向品〉：

     「**過去諸佛及弟子所作功德**」者，佛弟子有三種：菩薩、辟支佛、聲聞。（大正25，491a15-1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14)
115. 非＝於【聖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30d，n.2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15)
116. 生＋（故）【元】【明】。（大正25，631d，n.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16)
117. 戒＋（已）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31d，n.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17)
118. 動＝懃【宮】【聖】。（大正25，631d，n.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18)
119. 燈＝鐙【宋】【元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631d，n.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19)
120. 別＝茄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聖】【石】，＝莂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631d，n.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20)
121. （1）《思益梵天所問經》卷4（大正15，57a25-b5），《勝思惟梵天所問經》卷3（大正15，78a422）。

     （2）《持心經》：得是精進，受記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H017］p.40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21)
122. 與此相近者，參見《大毘婆沙論》卷134引契經：

     如說：「慧闕無靜慮，靜慮闕無慧；是二具足者，去涅槃不遠。」（大正27，693b28-29）

     南傳《法句經》（Dhammapada）372偈：「無慧者無定，無定者無慧；具定與智慧，實彼近涅槃。」 [↑](#footnote-ref-122)
123. （1）雖言離禪無智，多用慧力得禪定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E023］p.322）

     （2）此意可對照《大智度論》卷100〈89 曇無竭品〉：「薩陀波崙得是教化，斷般若中著心，即得諸法等諸三昧。句句解說，散亂心中但有智慧，不名三昧；今從師聞已，一心思惟，名為三昧，**攝心不散，智慧變成三昧**。……今入攝心中，所聞諸法皆名三昧，能破諸煩惱等及魔人民。……得如是等六百萬三昧門──薩陀波崙得聞曇無竭所說法，得諸法中大智慧明，所謂種種諸法實相門。諸法平等──平等是智慧；入薩陀波崙禪定心中，變為三昧。」（大正25，753b15-2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23)
124. 特＝持【聖】。（大正25，631d，n.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24)
125. 特牛：2.公牛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六），p.26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25)
126. （1）出處待考。

     （2）佛說辟支佛經：國王見牛鬥而悟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H008］p.39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26)
127. 多＋（有）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31d，n.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27)
128. 〔禪樂〕－【宋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631d，n.1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28)
129. 六度互具行：一時具足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E003〕p.29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29)
130. 勝＝降【宮】【聖】。（大正25，631d，n.1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30)
131. 時＋（戒）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31d，n.1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31)
132. 者＋（相）【元】【明】。（大正25，631d，n.1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32)
133. 《大正藏》原作「異」，今依《高麗藏》作「畏」（第14冊，1194a22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33)
134. 〔宋〕元照撰，《四分律行事鈔資持記》卷2：「有殘無殘(犯下四篇，非一生障，名有殘。彼說無殘，犯初篇，永障，名無殘。反說有殘）。」（大正40，263b13-1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34)
135. 下意：1.謂屈意，虛心和順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一），p.32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35)
136. 奪：6.喪失，失去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二），p.155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36)
137. 易：3.改變，更改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五），p.63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37)
138. （1）《雜阿含經》卷47（1246經）：「復次，淨心進向比丘除次麁垢，欲覺、恚覺、害覺，如彼生金除麁沙礫。

     復次，淨心進向比丘次除細垢，謂親里覺、人眾覺、生天覺，思惟除滅，如彼生金除去塵垢、細沙、黑土。」（大正2，341c10-14）

     （2）《大智度論》卷23〈1 序品〉：「覺、觀有何差別？答曰：麁心相名覺，細心相名觀。初緣中心發相名覺，後分別籌量好醜名觀。**有三種麁覺：欲覺、瞋覺、惱覺。有三種善覺：出要覺、無瞋覺、無惱覺。有三種細覺：親里覺、國土覺、不死覺。**」（大正25，234b3-7）

     （3）《大智度論》卷39〈4 往生品〉：「三惡覺，所謂欲覺、瞋覺、惱覺，名為麁；親里覺、國土覺、不死覺，名為細。」（大正25，346a3-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38)
139. （大）＋功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31d，n.1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39)
140. 愛戒＝戒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，〔愛戒〕－【聖】。（大正25，631d，n.1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40)
141. 愛＝受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31d，n.1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41)
142. 坌（ㄅㄣˋ）：3.塵埃等粉狀物粘著於他物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二），p.105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42)
143. 後＝復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632d，n.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43)
144. 廢＝離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632d，n.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44)
145. 起＝超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632d，n.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45)
146. 六度互具行：一時具足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E003〕p.29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46)